

## **华锐风电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华锐风电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锐风电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《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44），萍乡市富海新能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萍乡富海”）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累计减持公司股票 589,463,24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9.774537%。截至目前，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，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。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，萍乡富海持有公司 A 股股份数量 306,310,12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079265%。因萍乡富海与公司部分股东之间存在未决诉讼，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06,310,127 股为涉诉股份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锐风电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7 月 5 日